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桂教办〔2023〕207号

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报送 2023 年度 办学条件达标项目建设方案 和任务书的通知

各有关市教育局，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

按照《广西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安排，2023 年度我厅将继续实施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为有效推进项目建设，我厅将对项目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和建设进度检查，现就制定并报送项目建设方案和任务书（以下简称建设方案和任务书）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送内容

（一）填报 2021—2022 年度建设任务完成情况。各项目学校（详见附件 4）根据 2021 年及 2022 年制定并备案的建设方案和任务书，总结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二）编制 2023 年度建设方案和任务书。各项目学校在认真总结 2021—2022 年项目建设情况基础上，科学编制 2023 年度建设方案和任务书（编制注意事项见附件 2），合理确定 2023 年工作目标和绩效目标，明确重点任务并细化资金使用计划等事

项。主要绩效目标要明确、具体、可考核。

二、工作要求

（一）各项目学校在规定时间内初次上报或修改后再次上报的建设方案和任务书，如在 10 个工作日内我厅未反馈修改意见，视为已备案，学校可立即组织实施项目建设工作，我厅不再盖章核复。各校的建设方案和任务书一经审定，原则上不允许更改。

（二）各项目学校将建设方案和任务书报送我厅的同时，可开展项目建设的准备工作（包括招投标、物资采购等）。项目建设应严格落实《广西壮族自治区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项目管理办法》（桂教职成〔2020〕4号）有关规定。

（三）各项目学校应主动、定期向主管部门汇报工作进展，加强沟通，获取必要支持，确保及时、高质量完成建设任务。

（四）以《职业学校办学条件重点监测指标》（教职成〔2022〕5号）为标准，各项目学校今年经费安排必须优先满足设备、图书两项指标完全达标。两项指标已达标的项目学校，非十分必要外，资金应安排补充基础建设、师资等不达标指标。

（五）项目学校尚有负责人未加入工作 QQ 群的，请安排相关负责人加入（群号：766427227），每校限 1 人。

三、材料报送要求

请各项目学校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前完成项目建设方案和任务书的编制和论证，经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并盖章。市属学校材料由市教育局统一报送，区直学校材料直接报送我厅职业教育与成

人教育处。纸质文档报送一式2份，电子文档发送至电子邮箱：gxzcc001@163.com。所报材料如出现排版混乱、数据不实问题，我厅将不予受理，由项目学校重新修改后报送。

未尽事宜，请与我厅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联系。联系人及电话：李春鹏、邱建华，0771—5815182、5815178，地址：南宁市竹溪大道69号2421室，邮编：530021。

- 附件：1.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建设分级标准
2. 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项目建设方案和任务书编制注意事项
3. 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项目建设方案和任务书
4. 2023年度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项目学校名单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

2023年3月17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建设分级标准

(根据《职业学校办学条件重点监测指标》修订)

	I 级 (达标)	II 级 (优秀—国家平均水平)	III 级 (卓越—发达地区水平)
1 办学规模※	学校学历教育在校生数 1200 人以上, 建设期内每年有增长。	学校学历教育在校生数 2400 人以上, 建设期内每年有增长。	学校学历教育在校生数 3600 人以上, 建设期内每年有增长。
2 教师配备※	专任教师不少于 60 人, 师生比在 1: 20 以内 (一般类中职学校、技工学校、高级技工学校学制教育师生比不低于 1:20, 技师学院学制教育师生比不低于 1:18。体育类中职学校专职教师应按班级 1:2.5—1:3 的比例配备。特殊教育类中职学校。教学班与教职工比例不低于 1:5。), 专业教师数不低于专任教师数的 50%。双师型教师比例达专业专任教师的 30%, 其中, 具有与专业相关的技师等级职业资格证书 (或中级以上非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执业资格) 的教师不低于 10%。各类技工学校兼职教师人数不超过教师总数的 1/3。	专任教师不少于 60 人, 专任教师师生比在 1: 19 以内 (一般类中职学校、技工学校、高级技工学校学制教育师生比不低于 1:19, 技师学院学制教育师生比不低于 1:18。体育类中职学校专职教师应按班级 1:2.5—1:3 的比例配备。特殊教育类中职学校。教学班与教职工比例不低于 1:5。), 专业教师数不低于专任教师数的 55%。双师型教师比例达专业专任教师的 40%, 其中, 具有与专业相关的技师等级职业资格证书 (或中级以上非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执业资格) 的教师不低于 20%。各类技工学校兼职教师人数不超过教师总数的 1/3。	专任教师不少于 60 人, 专任教师师生比在 1: 18 以内 (一般类中职学校、技工学校、高级技工学校学制教育师生比不低于 1:18, 技师学院学制教育师生比不低于 1:18。体育类中职学校专职教师应按班级 1:2.5—1:3 的比例配备。特殊教育类中职学校。教学班与教职工比例不低于 1:5。), 专业教师数不低于专任教师数的 60%。双师型教师比例达专业专任教师的 50%, 其中, 具有与专业相关的技师等级职业资格证书 (或中级以上非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执业资格) 的教师不低于 35%; 有高级技师。各类技工学校兼职教师人数不超过教师总数的 1/3。
3 学校占地	学校占地面积生均不低于 33 平方米 (一般类中职学校校园占地面积不低于 40000 平方米, 技工学校校园占地面积不少于 30000	学校占地面积生均不低于 36 平方米 (一般类中职学校校园占地面积不低于 40000 平方米, 技工学校校园占地面积不少于	学校占地面积生均不低于 39 平方米 (一般类中职学校校园占地面积不低于 40000 平方米, 技工学校校园占地面积不少于

	I 级（达标）	II 级（优秀—国家平均水平）	III 级（卓越—发达地区水平）
	平方米，高级技工学校校园占地面积不少于 66000 平方米，技师学院校园占地面积不少于 100000 平方米。体育类中职学校校园占地面积不少于 30000 平方米，生均用地面积不少于 45 平方米。特殊教育类中职学校校园占地面积不少于 20000 平方米，生均用地面积指标不少于 80 平方米）。	30000 平方米，高级技工学校校园占地面积不少于 66000 平方米，技师学院校园占地面积不少于 100000 平方米。体育类中职学校校园占地面积不少于 30000 平方米，生均用地面积不少于 45 平方米。特殊教育类中职学校校园占地面积不少于 20000 平方米，生均用地面积指标不少于 80 平方米）。	30000 平方米，高级技工学校校园占地面积不少于 66000 平方米，技师学院校园占地面积不少于 100000 平方米。体育类中职学校校园占地面积不少于 30000 平方米，生均用地面积不少于 45 平方米。特殊教育类中职学校校园占地面积不少于 20000 平方米，生均用地面积指标不少于 80 平方米）。
4 校舍面积※	校舍建筑面积生均不低于 20 平方米（一般类中职学校校舍建筑面积不少于 24000 平方米，技工学校校舍建筑面积不少于 18000 平方米，高级技工学校校舍建筑面积不少于 50000 平方米，技师学院校舍建筑面积不少于 80000 平方米。体育类中职学校教学、训练用房建筑面积不少于 25000 平方米，生均建筑面积不少于 24 平方米。特殊教育类中职学校。校舍建筑面积不少于 10000 平方米，生均校舍建筑面积指标不少于 35 平方米。	校舍建筑面积生均不低于 20 平方米（一般类中职学校校舍建筑面积不少于 24000 平方米，技工学校校舍建筑面积不少于 18000 平方米，高级技工学校校舍建筑面积不少于 50000 平方米，技师学院校舍建筑面积不少于 80000 平方米。体育类中职学校教学、训练用房建筑面积不少于 25000 平方米，生均建筑面积不少于 24 平方米。特殊教育类中职学校。校舍建筑面积不少于 10000 平方米，生均校舍建筑面积指标不少于 35 平方米。	校舍建筑面积生均不低于 21 平方米（一般类中职学校校舍建筑面积不少于 24000 平方米，技工学校校舍建筑面积不少于 18000 平方米，高级技工学校校舍建筑面积不少于 50000 平方米，技师学院校舍建筑面积不少于 80000 平方米。体育类中职学校教学、训练用房建筑面积不少于 25000 平方米，生均建筑面积不少于 24 平方米。特殊教育类中职学校。校舍建筑面积不少于 10000 平方米，生均校舍建筑面积指标不少于 35 平方米。
5 实训条件※	生均实训设备值，工科类专业和医药类专业不低于 3000 元，其他专业不低于 2500 元（一般类中职学校仪器设备总值不低于 300 万元，技工学校实习、实验设备总值不少于 300 万元。高级技工学校实习、实验设备总值不少于 1500 万元。技师学院实习、实验设备总值不少于 4000 万元）。	生均实训设备值，工科类专业和医药类专业不低于 4500 元，其他专业不低于 3500 元（一般类中职学校仪器设备总值不低于 300 万元，技工学校实习、实验设备总值不少于 300 万元。高级技工学校实习、实验设备总值不少于 1500 万元。技师学院实习、实验设备总值不少于 4000 万元）。	生均实训设备值，工科类专业和医药类专业不低于 6000 元，其他专业不低于 4500 元（一般类中专学校仪器设备总值不低于 300 万元，技工学校实习、实验设备总值不少于 300 万元。高级技工学校实习、实验设备总值不少于 1500 万元。技师学院实习、实验设备总值不少于 4000 万元）。
6 信息化建设	学生用计算机达 15 台/100 人，教师用计算机达 1 台/1 人；校园实现数字化；有一定	学生用计算机达 15 台/100 人，教师用计算机达 1 台/1 人；有功能齐全的数字化	学生用计算机达 15 台/100 人，教师用计算机达 1 台/1 人；有功能齐全的数字化

	I 级（达标）	II 级（优秀—国家平均水平）	III 级（卓越—发达地区水平）
	数量的多媒体教学设备和电教器材。	校园网，基本实现数字化管理；有数字化教学资源库、教学平台；所有教学场所均配备多媒体设备。	校园网，基本实现数字化管理；有数字化教学平台；所有教学场所均配备多媒体设备；建成一定数量的教学资源库，信息化教学达到一定水平。
7 图书配备※	适用印刷图书生均 30 册以上；报刊种类 80 种以上；教师阅览（资料）室和学生阅览室的座位数应分别按不低于专任教师总数的 20%和学生总数的 10%设置。	适用印刷图书生均 31 册以上；其中，专业用书一般不少于 1/3；电子教学参考书和期刊以及其他教学资料 100 种以上。	适用印刷图书生均 32 册以上；其中，专业用书不少于 1/3；电子教学参考书和期刊以及其他教学资料 120 种以上。
8 体育卫生等设施	有 200 米以上环形跑道的田径场，体育、卫生、生活等设施符合《学校体育工作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要求，校园安全有保障。	有 400 米环形跑道的田径场，有塑胶篮球场、排球场；体育、卫生、生活等设施符合《学校体育工作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要求，校园安全有保障。	有 400 米环形跑道的田径场、设有看台的标准塑胶运动场；体育、卫生、生活等设施符合《学校体育工作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要求，校园安全有保障。
9 专业水平	各专业均符合设置标准，在校生达 200 人的专业数占专业总数 40%以上。	各专业均符合设置标准，在校生达 200 人的专业数占专业总数 50%以上。	各专业均符合设置标准，在校生达 200 人的专业数占专业总数 70%以上。
10 保障水平	确保教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学校正常运转，学校办学纳入主管部门长期发展规划或中长期财政预算并能将 50%以上内容落实到位。	确保教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学校正常运转，学校办学纳入主管部门长期发展规划和中长期财政预算并基本落实到位。	确保教师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学校正常运转，学校办学纳入主管部门长期发展规划和中长期财政预算并落实到位。

说明：

一、标有“※”的指标为核心指标，只要有一个核心指标达不到相应要求，则视为相应等级不达标；只有一个非核心指标达不到相应要求，可以视为基础指标部分符合要求；有两个非核心指标达不到相应要求，可进行整改，达标后视为基础指标部分符合要求。

二、对中等体育运动学校、艺术学校、残疾人中等职业学校等特殊类型学校，按照设置标准和管理规程认定等级。

三、艺术类中职学校和边远脱贫地区中职学校主要监测指标参照一般类中等职业学校 80%执行。

四、特殊教育类中职学校参照《中国残联、教育部关于印发〈残疾人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试行）〉的通知》（残联发〔2007〕16 号）中的各项标准，并根据教育事业发展的优化部分指标释义。

附件 2

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项目建设 方案和任务书编制注意事项

一、建设方案和任务书格式要规范

（一）排版要求。

所报建设方案和任务书文档排版要前后一致，同一份材料中页面布局要横向布局页一致、纵向布局页一致。

建设方案要求左、右侧缩进 0 字符，段前、段后间距为 0 行，文本行距为固定值 28 磅；大标题居中，正文文字要两端对齐、首行缩进 2 字符。

建设任务书要求左、右侧缩进 0 字符，段前、段后间距为 0 行，文本行距为固定值 28 磅；大标题居中，正文一级标题首行缩进 2 个字符；表格中文字要求两端对齐、首行缩进 2 字符，行距为固定值 14 磅。

（二）字体要求。

1. 项目建设方案。标题字体要求为方正小标宋简体，大小为二号字。正文字体要求大小为三号字，一级标题为黑体字，其他均为仿宋字体，标题层级按以下顺序排列：“一、”“（一）”“1.”“（1）”“①”……

2. 项目建设任务书。标题字体要求为方正小标宋简体，大

小为二号字。正文字体要求大小为三号字，一级标题为黑体字。表格中文字要求全部为仿宋，大小为五号字；序号以阿拉伯数字为标准（样式如下：“1.”），如有多层次编号，可以自行按规则排列，但要前后保持一致。

（三）页码要求。文档页码要统一、前后连续，位置居中。页码字体要求为宋体（正文）、四号字体，样式如下“8”。

二、关键数据要真实，前后一致

建设方案和任务书中凡出现具有同一意义的同一数据时，前后必须逻辑自洽、准确一致，特别是以下方面：在校生规模、校园校舍面积、师资队伍、实训设备等本校基本办学条件；项目预计资金、设备购置等计划安排。

三、项目进度安排要科学合理

项目建设进度要在充分认证基础上，结合资金使用规范和要求，科学确定项目建设周期和进度安排，避免出现屡次流标、设备购进缓慢等问题。

四、资金安排要合理规范

一是资金不得采购与项目无关的任何设备、设施；二是设备购置方案要精细化、合理化，设备参数及价格必须可核查、可验证，不得伪造设备参数、虚构设备价格。

五、建设目标、任务要明确

除校园校舍、教学实训设备、信息化建设、图书等硬件购置外，专业建设、师资队伍建设等内涵建设内容要可监测、可佐证、可验收。

附件 3

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项目 建设方案 and 任务书

项目学校（盖章） _____

市 教 育 局
(或办学主管部门) _____

填 报 日 期 2023 年 月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制

第一部分 项目建设方案

一、建设思路与目标

简要描述学校建设的基本思路、学校的建设目标(包括学校建设中长期目标和 2023 年度的具体目标等)。

二、学校办学现状

简要描述学校的办学条件现状及与对应建设等级标准(见附件 1)的差距, 特别注意要按照等级的指标参数来比较。

三、2021—2022 年度项目建设总结

(一)对照制定备案的项目建设方案 and 任务书中明确的建设内容, 总结 2021 年及 2022 年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包括建设的具体内容、预算执行情况、建设成果等方面。建设成果可列明具体清单, 涉及设备采购部分需附上设备采购清单。

(二)项目建设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工作计划。

四、重点建设方向与内容

针对学校现有办学条件与对应建设等级标准各项指标的差距确定学校重点建设方向和建设内容, 经过建设核心指标必须达标是完成建设任务的前提条件(其中办学规模增加是核心指标中的刚性任务)。根据教育部印发的《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制定的《技工院校设置标准》, 学校的办学条件标准主要涵盖学校办学规模、基础设施条件建设、学校师资队伍建设、学校实训条件建设、学校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和学校专业建设等内容。

五、建设进度和资金安排

（一）建设进度安排（分年度对项目有整体的、可呈现阶段性建设成果的进度安排）。

（二）资金安排（针对项目建设进度合理安排建设资金）。

六、建设预期效益

主要描述建设及运行将产生的教学、经济和社会效益。

七、建设保障措施

主要描述人员保障（包括工作机构、人员组成、责任分工等）、经费保障（包括多渠道经费筹措及落实情况等）、制度保障（包括项目经费使用、招投标、物资采购等重点环节过程监管，以及信息反馈和绩效考核评价等）方面内容。

方案制定说明：

1. 项目建设和管理要成立由学校主要领导牵头，分管领导具体负责的工作机构，建设任务和责任要落实到人。

2. 要落实建设配套经费，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得截留、挤占、挪用。

3. 此批次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建设项目一般情况下需于 2023 年 12 月底以前竣工。同时务必要注意经费使用财政要求时限与建设周期的区别。

4. 财政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改善学校基础条件、教学实训设备购置、图书购置、信息化建设等条件改善，也可用于专业和师资队伍建设和建设等，不支持较大额度用于校舍维修、校园环境改造等提升能力有限、效果不易观测、验收点不明确的非核心指标建设。

第二部分 项目建设任务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项目院校名称												建设目标等级		
法人代表	姓名		职务		项目负责人	姓名		部门职务		项目联系人	姓名		部门职务	
	办公电话		传真			办公电话		传真			办公电话		传真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通信地址												邮编		
建设总目标														

注：项目建设总目标只要描述到 2023 年 12 月的预期情况（根据学校建设规划）。

二、建设进度安排

建设内容		现有基础	2023 年 12 月 (预期目标、验收要点)
办学规模	学历教育在校生数		
基础设施条件 建设	校园占地面积		
	校舍建筑面积		
	体育卫生生活等设施		
	图书配备		
实训条件建设	仪器设备		
	实习实训基地		
	信息化教学设备		
师资队伍建设	专任教师人数		
	专业教师人数		
	师生比		
	兼职教师人数		
专业建设	在校生达 200 人以上专业数量		
	教师、学生技能比赛获得过自治区二等奖以上专业数量		
内部管理制度 与组织机构	学校内部管理体制		
	运行机制		
	教职工、学生管理		
	教育教学管理		
	校产和财务管理		
	教育教学机构		
	管理机构		

注：每个学校可根据实际建设方向确定建设内容明细，其中核心指标的建设内容不能缺少，到建设完成时必须达到对应建设等级的指标标准。

三、2021—2022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建设内容		立项时数值	2021 年 完成值	2022 年 完成值	2023 年 目标值	完成情况说明
办学规模	学历教育在校生数					
基础设施条件建设	校园占地面积					
	校舍建筑面积					
	体育卫生生活等设施					
	图书配备					
实训条件建设	仪器设备					
	实习实训基地					
	信息化教学设备					
师资队伍建设	专任教师人数					
	专业教师人数					
	师生比					
	兼职教师人数					
专业建设	在校生达 200 人以上专业数量					
	教师、学生技能比赛获得过自治区二等奖以上专业数量					
内部管理制度与组织机构	学校内部管理体制					
	运行机制					
	教职工、学生管理					
	教育教学管理					
	校产和财务管理					
	教育教学机构					
	管理机构					

注：表格明细学校可以根据备案的建设方案和任务书进行增减,若 2021 年或 2022 年有达标建设资金投入的需要填写此表，没有投入的只需要填写立项时数值。

四、项目学校 2023 年度资金使用计划及绩效目标

建设内容		资金投入（万元）					年度资金使用及完成计划 （精确到月）	建设任务和目标 （简述）	建设绩效 （主要指标增量）
		区级 财政	主管 部门	行业 企业	学校 自筹	小计			
办学规模	学历教育在校生数								
基础设施 条件建设	校园占地面积								
	校舍建筑面积								
	体育卫生生活等设施								
	图书配备								
实训条件 建设	仪器设备								
	实习实训基地								
	信息化教学设备								
师资队伍 建设	专任教师人数								
	专业教师人数								
	师生比								
	兼职教师人数								
专业建设	专业水平提升								
内部管理 制度与组 织机构	学校内部管理体制								
	运行机制								
	教职工、学生管理								
	教育教学管理								
	校产和财务管理								
	管理机构								

注：针对指标体系填写，用生均指标描述，核心指标都要填写相应值。

五、建设资金汇总

建设内容		资金预算及来源									
		自治区投入		办学主管部门投入		行业企业投入		学校自筹投入		合计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合 计											
办学规模	学历教育在校生数										
基础设施条件建设	校园占地面积										
	校舍建筑面积										
	体育卫生生活等设施										
	图书配备										
实训条件建设	仪器设备										
	实习实训基地										
	信息化教学设备										
师资队伍建设	专任教师人数										
	专业教师人数										
	师生比										
	兼职教师人数										
专业建设	专业水平提升										
内部管理制度与组织机构	学校内部管理体制										
	运行机制										
	教职工、学生管理										
	教育教学管理										
	校产和财务管理										
	管理机构										

注：表格的明细学校可以根据实际建设任务和资金投入进行增减，汇总 2018—2022 年各项资金的总数和比例。

六、建设资金安排

建设内容		资金预算及来源																合计
		自治区级财政投入				主管部门				行业企业投入				学校自筹投入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小计(万 元)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小计(万 元)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小计(万 元)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小计(万 元)	
合计																		
办学规模	学历教育在校生数																	
基础设施 条件建设	校园占地面积																	
	校舍建筑面积																	
	体育卫生生活等设施																	
	图书配备																	
	小计（万元）																	
实训条件 建设	仪器设备																	
	实习实训基地																	
	信息化教学设备																	
	小计（万元）																	
师资队伍 建设	专任教师人数																	
	专业教师人数																	
	师生比																	
	兼职教师人数																	
	小计（万元）																	
专业建设	专业水平提升																	
内部管理 制度与组 织机构	学校内部管理体制																	
	运行机制																	
	教职工、学生管理																	

建设内容		资金预算及来源																合计
		自治区级财政投入				主管部门				行业企业投入				学校自筹投入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小计(万 元)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小计(万 元)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小计(万 元)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小计(万 元)	
	教育教学管理																	
	校产和财务管理																	
	管理机构																	
	小计（万元）																	

注：此表仅近年来办学规模持续扩大的学校需填写，2023 年相关数据为实际数据，2024 年、2025 年相关数据为规划数据。

附件 4

2023 年度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 项目学校名单

序号	学校
1	广西理工职业技术学校
2	柳州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
3	柳州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
4	广西玉林农业学校
5	广西物资学校
6	北部湾职业技术学校
7	北海市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8	南宁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
9	河池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10	广西机电工程学校
11	横州市职业技术学校
12	桂林市旅游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13	广西农牧工程学校
14	南宁市第四职业技术学校
15	南宁市第六职业技术学校
16	广西工业技师学院（广西石化高级技工学校）
17	广西机电技师学院（广西机械高级技工学校）
18	广西交通技师学院（广西交通高级技工学校）
19	广西南宁技师学院（广西南宁高级技工学校）
20	南宁市卫生学校

序号	学校
21	广西纺织工业学校
22	广西梧州商贸学校
23	北海市卫生学校
24	百色市民族卫生学校
25	玉林市第一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26	防城港市理工职业学校
27	桂林市卫生学校
28	来宾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29	灵山县职业技术学校
30	岑溪市中等专业学校
31	广西医科大学附设玉林卫生学校
32	藤县中等专业学校
33	浦北县第一职业技术学校
34	苍梧县中等专业学校
35	容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36	广西华侨学校
37	广西水产畜牧学校
38	广西右江民族商业学校
39	贵港市职业教育中心
40	广西梧州农业学校
41	广西商业学校
42	都安瑶族自治县职业教育中心
43	广西桂林农业学校
44	广西钦州商贸学校
45	广西科技大学附属卫生学校
46	桂平市第一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47	柳州市交通学校
48	平南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49	百色市财经职业技术学校
50	桂林市机电职业技术学校
51	桂东卫生学校
52	广西工贸职业技术学校
53	河池市卫生学校
54	广西广播电视学校
55	广西钦州农业学校

序号	学校
56	凌云县中等职业学校
57	崇左市职业技术学校
58	广西民族中等专业学校（广西壮文学校）
59	广西百色农业学校
60	梧州市第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61	钦州市卫生学校
62	来宾市卫生学校
63	广西机电工业学校
64	贺州市经济管理干部中等专业学校
65	广西第一工业学校
66	河池市巴马民族师范学校
67	南宁市武鸣区职业技术学校
68	梧州市卫生学校
69	河池市宜州区职业教育中心
70	合浦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71	靖西市职业技术学校
72	北流市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73	钟山县职业技术学校
74	武宣县职业技术学校
75	宾阳县职业技术学校
76	玉林市机电工程学校
77	荔浦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78	田东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79	平果市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80	广西二轻工业管理学校
81	昭平县职业教育中心
82	兴业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83	广西工商学校
84	广西玉林财经学校
85	全州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86	桂东机电工程学校

序号	学校
87	隆林各族自治县职业技术学校
88	东兰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89	广西建筑工程职业技术学校
90	宁明县职业技术学校
91	梧州林业学校
92	广西工艺美术学校
93	灵川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94	永福县职业教育中心
95	广西交通运输学校
96	梧州市第一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97	广西艺术学校
98	桂林市兴安师范学校
99	扶绥县职业技术学校
100	德保县职业技术学校
101	天等县职业技术学校
102	广西融水民族卫生学校
103	梧州财经学校
104	大化瑶族自治县职业技术学校
105	广西体育运动学校
106	百色市右江区职业技术学校
107	广西银行学校
108	陆川县职业技术学校
109	恭城瑶族自治县民族职业教育中心
110	金秀县职业技术学校
111	富川瑶族自治县职业技术学校
112	百色市机电工程学校
113	大新县职业技术学校
114	隆安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115	象州县职业技术学校
116	忻城县职业技术学校
117	广西艺术学院附属中等艺术学校
118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职业技术学校
119	百色市民族工业中等专业学校
120	马山县民族职业技术学校

序号	学校
121	阳朔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
122	凭祥市东南亚外语学校
123	桂林市艺术学校
124	龙州县职业教育中心
125	广西商贸高级技工学校
126	广西商贸高级技工学校
127	广西商业技师学院
128	广西电子高级技工学校
129	广西工商技师学院
130	广西轻工技师学院
131	广西玉林技师学院
132	广西工贸高级技工学校
133	桂林技师学院
134	广西中医学校
135	广西城市建设学校
136	广西新闻出版技工学校
137	南宁市第三职业技术学校
138	博白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